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继续停牌的议案。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01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益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继续停牌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01 月 18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的申请。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继续停牌申请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基本情况

(1) 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11 日起停牌。2015 年 11 月 18 日，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 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背景及原因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业绩，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优势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扩充业务范围，发挥协同效应，助推公司经营业绩增长，提升市场竞争力。

(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框架介绍

①主要交易对方：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谭军、覃玉平。

②交易方式：本次交易的方式初步确定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③标的资产情况：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为独立第三方谭军、覃玉平持有的四川域高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不低于 80%的股权，交易对方所处行业为建筑设计相关行业，将对公司现有业务进行有效补充和完善。

(三)、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1) 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做的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方积极配合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各项工作，已组织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并就交易相关事项与相关方进行沟通与磋商，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商讨。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或合作意向协议，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

(2) 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发布《柯利达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停牌不超过 1 个月；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3），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18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在上述停牌期间，公司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进展公告。上述信息披露文件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本次筹划中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对于促进公司产业布局的完善和整体经营业绩的提升将产生积极正面的影响，但由于与本次股权收购相关的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等工作较为复杂，相关各方仍需较长时间商讨论证股权收购方案，目前尚未形成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的重组预案，公司预计无法按期复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申请股票继续停牌。

（五）下一步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及公司股票预计复牌时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要求，本次公司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01 月 18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各方共同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结合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以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顺利实施。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交易事项，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上网公告附件

柯利达独立董事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01 月 13 日